

桃園市政局水務局

會勘紀錄

一、案由：「桃園市南崁溪經國二號橋上游至大檜溪橋下游護岸整建暨水域營造(含休憩廊道串連)」管線遷移協調會

二、時間：107年5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2時

三、地點：桃園區經國路與慈文路口

四、主持人：張股長藝耀

記錄：康文譯

五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六、與會單位意見：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：

配合本案工程，本局將申請該路口紅綠燈供電變更，以利遷移舊電桿。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：

1、俟交通局向本公司申請後，本公司將盡快辦理紅綠燈供電變更，另外，自備桿上的電表廢止後，即可廢止該電桿。

2、烤鴨店旁之2支電桿，目前仍委外設計中，待完成設計後，交由工程部進行施工相關事宜。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：

1、經查大檜溪橋下游左岸橋頭附近無本局設施。

2、本局位於大檜溪橋下游右岸之設備，查未因左岸電桿遷移、廢止而供電受影響。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：

1、經國路66巷底開關箱新設位置，請水務局確定後通知本公所，俟本

公所變更位置辦理完成，水務局即可向台電公司申請責任分界點變更事宜。

2、因應電桿後拆除該路口照明不足，將利用烤鴨店後面公有地角落設置臨時路燈，請水務局屆時通知進場日期。

3、經查大檜溪橋下游左岸橋頭附近開關箱非本公司設備，同意廢止
14-04-1795-30-9 電表。

中華電信桃園營運處：

大檜溪橋左岸橋頭處之1支舊有電信桿，配合水務局墩柱基礎施工時進場施作，其餘於本案工區之電信桿將先行遷線拆除舊有電信桿。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：

配合本案工程調整天羅地網監視器之線路。

七、會勘結論：

- 1、請本府交通局於文到後盡速向台電公司申請紅綠燈供電變更。
- 2、請台電公司盡快辦理慈文路與經國路口烤鴨店旁之2支電桿遷移設計及施工作業，並於107年6月30日以前辦理完成，以避免影響本案工程進度。
- 3、請中華電信公司於107年5月21日前完成遷線拆除舊有電信桿(除大檜溪橋左岸橋頭處的1支舊電信桿)。
- 4、請本府養護工程處於107年6月20日完成本案引出管遷移工程(桿號民生幹107、民生幹108)。
- 5、本局將辦理廢止14-04-1795-30-9 電表作業，並配合通知屆時電桿遷移期程予相關單位。

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勘簽到表

單位	出席人員	簽名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區營業處		齊立成 3392121#329
中華電信桃園營運處		陳世杰 0912512855 18350905-597125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		陳錦星 蘇柏鴻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		陳昌海
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		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		吳啟善 0963110822 53-3380407
邑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		施勝豐
安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	王建興
桃園市政府水務局		張義耀 康文澤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

高志華